

2025 年度徐州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运维服务合同

甲方：徐州市云龙区财政局

乙方：南京智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2025 年度徐州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运维服务

项目编号：JSZC-320300-XZCG-G2025-0003

签订时间：2025.2.13

签订地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按照 2025 年度徐州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运维服务项目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及乙方的投标文件等，按照平等、自愿的原则，经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1. 中标通知书；
2.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3. 乙方的投标文件；
4. 招标文件；
5. 合同附件。

二、合同范围：甲方同意从乙方购买、乙方同意向甲方提供的合同标的以及相关运维服务。

三、项目运维服务地点：徐州市云龙区财政局

四、项目实施方案：详见合同附件 1。

五、运维服务方案：详见合同附件 2。

六、人员配备方案：详见合同附件 3。

七、验收标准（验收要求、验收标准和程序）要求：详见合同附件 4。

八、合同总价：¥ 434000 元（大写：人民币肆拾叁万肆仟元整）。

九、支付（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条件）：

经双方协商一致，选择以下第（1）种付款方式：

（1）付款方式（不提交预付款保函的）

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三十（30%）即¥130200 大写：人民币壹拾叁万零贰佰元整，在合同签订生效，甲方自收到发票（发票金额为合同总价的 30%）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

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十（50%）即¥217000 大写：人民币贰拾壹万柒仟元整，在合同签订生效，运维服务六个月后且甲方自收到发票（发票金额为合同总价的 50%）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

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二十 (20%)即¥86800 大写：人民币捌万陆仟捌佰元整，在服务期结束甲方自收到发票（发票金额为合同总价的 20%）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

(2) 付款方式（提交预付款保函的）

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四十 (40%)即¥_____大写：人民币_____，在合同签订生效，甲方自收到发票（发票金额为合同总价的 30%）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

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四十 (40%)即¥_____大写：人民币_____，在合同签订生效，运维服务六个月后且甲方自收到发票（发票金额为合同总价的 50%）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

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二十 (20%)即¥_____大写：人民币_____，在服务期结束甲方自收到发票（发票金额为合同总价的 20%）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

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卫岗支行

银行账号：10110801040008235

十、服务期限：签订合同并生效之日起至 2026 年 1 月 31 日止。

十一、安全及保密

(一) 安全运维管理

乙方必须规范日常的安全操作，符合财政部总体安全策略，通过实施必要的安全运行维护措施，配合甲方定期开展网络安全自查，自查内容至少包括系统日常运行情况、系统漏洞等。配合甲方定期进行安全审计，审计内容至少包括系统账号、权限、操作行为和安全技术措施有效性等，及时发现和处理信息系统运行过程中的安全隐患，减少或避免网络安全事件的发生。

1. 管理技术团队要相对独立，有专门网络安全负责人。

2. 运维操作要保持网络相对独立，要保证“专机专用”，不允许“一机多网”同时混用。

3. 乙方不得转包、分包合同任务；确需分包的，应报经甲方同意，并明确相应的网络安全责任和义务，同时明确不得将合同任务主体和关键部分分包。

4. 实施及运维中产生的系统数据、系统运行数据及收集的个人信息等数据资产归甲方所有。

5. 实施及运维中，乙方如需收集、使用、存储、处理数据必须以申请的方式征求甲方同意后方可进行。

6. 乙方要在甲方的授权范围内对数据的访问、利用和支配，并接受甲方所采取的安全技术上管控措施。

7 乙方必须按要求将政务数据与其他数据分开存储、处理。

8. 未经甲方同意，供应商不得变更数据用途、用法，不得访问、修改、公开、披露、利用、转让、销毁、私自留存或向第三方提供。

9. 合同终止时，乙方要按照甲方的要求及时处理数据。

10. 乙方应当按照《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规定的要求，加强个人信息保护。

11. 供应商如需为了运维采购相关产品和服务，必须征求甲方同意。

12. 供应商要建立健全网络和数据安全保护机制，发现重大问题按规定及时向委托单位和相关部门报告。

13. 乙方发生业务转型、合并重组、投资并购等重大事项，或者管理技术团队人员发生重大变化，应提前向委托单位报告。

14. 乙方应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开展网络安全检查、测评、审计等监督管理工作，以及拒绝或不配合监管的追责措施。

15. 乙方应如实完整提供外包网络安全管理情况，如隐匿、瞒报要追究供应商的安全责任。

16. 乙方如违反网络安全相关条款，按照《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法》相关罚责进行处罚。

(二) 技术安全防护要求

规范管理信息化设备的安全维护；根据工作所需设置最小访问权限；禁止将系统管理员权限授予其他人员；禁止绕过运维安全审计系统对基础软件进行远程维护；严格控制运维工具的使用，经过甲方审核后才可接入财政网络进行操作；规范财政网络和信息系统软硬件的配置管理，信息系统配置、升级或改造等方面的变更按照审批流程操作。因运维实施人员配置错误、操作错误，造成的系统、设备、资金损失，追究供应商责任。

(三) 信息保密要求

乙方应承诺对甲方提供的内部资料、数据和信息予以保密。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许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透露。

(四) 人员管理规范

1. 乙方应择优选择经过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相关技术培训，胜任一体化系统日常运维工作的运维服务人员，报市、区财政共同批准后方可入场服务；

2. 乙方应根据相关管理规定和甲方要求，每季度对运维服务人员进行综合考评，包括：技术能力、日常工作状态、服务态度、工作纪律等方面，并将考评结果报告甲方；

3. 为保障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服务工作，未经市、区财政共同确认的情况下，乙方不得随意调整或变更运维服务人员。确需调整的，须提前1个月报告市、区财政，在征得双方同意后正式调换，并做好接替人员的上岗培训和交接工作；

4. 乙方应服从市、区财政共同管理。日常工作应积极主动，耐心细致；遇到急、难、重任务时，乙方应积极响应、主动跟随客户工作节奏、担当作为；准确、及时、高效的完成所有相关运维服务工作；

5. 乙方应专职于一体化系统运维服务，不得兼职；

6. 乙方不得有借用技术或信息优势，吃拿卡要、推销产品或服务额外收费行为；乙方不得有敷衍推诿，漫不经心，态度粗暴不耐烦，或其他不当言行；

7. 乙方应严格遵守保密协议和相关工作纪律。规范上班考勤、按时提交签章后的工单和技术支持记录单，并计入乙方综合考评。定期报告驻场单位，验收前检查；

8. 乙方为运维服务人员工作中的表现和结果负责。如出现运维服务人员原因影响工作进度或影响财政相关考核、被服务对象投诉、违反相关管理规定等情况，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运维服务人员。

9. 乙方借用甲方物资，需同甲方签署书面协议。

(五) 系统故障及应急处理要求

系统发生宕机或系统故障时：及时上报并紧急处理，事后分析故障原因，并做好记录。制定系统应急预案、进行系统应急演练，出现重大事故时需进行应急处理。应急响应表如下：

故障级别	故障描述	发生时段	电话响应	现场响应	解决时限
紧急(系统瘫痪)	严重影响系统运行和管理、系统服务、系统处理能力、通信流量等紧急业务,需要立即采取纠正措施。	上班时间	立即响应	30分钟内	30分钟内
		下班时间	立即响应	1小时内	1小时内
一般(系统一般故障)	不会严重削弱系统性能,以及不会严重影响提供服务的问题,需要立即给予关注。	上班时间	立即响应	1小时内	1小时内
		下班时间	立即响应	2小时内	2小时内
其它故障和服务	非关键性	上班时间	立即响应	4小时内	4小时内
		下班时间	立即响应	8小时内	8小时内

十二、文档管理

1. 验收时必须提供以下文档资料:所有实施的相关配置文件、《系统配置手册》、《系统实施手册》(内容主要包括合同甲方确认的规范工单)、《培训手册》(内容主要包括培训计划,培训时间、地点、培训人等要素)、《项目测试联调计划》、《测试报告》、《用户操作手册》、《系统运维问题及解答手册》等,文档必须准确、清晰、完整、可追溯,满足软件系统安装、调试、运行、维护的需要,验收合格后以电子文件及纸质形式(不少于一式三份)全部提交给甲方。

2. 验收时必须提供完备的《江苏省预算管理一体化施工单》(详见合同附件5《江苏省预算管理一体化施工单》),应对每项服务事项填写具体清晰的记录,按采购人的要求,收集运维服务的相关资料,并及时提供给合同甲方予以确认。

3. 验收时必须提供合同甲方确认的本项目实施服务人员的日常工作考勤表(合同附件6《日常工作考勤表》)。

十三、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1 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项目费用;

1.2 甲方应教育员工规范操作、定期检查系统运行情况及运维情况;

1.3 甲方有义务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

1.4 甲方有权邀请专家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验收,并根据验收结果进行合同款项支付。

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2.1 乙方应认真执行投标文件[项目编号:JSZC-320300-XZCG-G2025-0003]中的所有内容,两次不按时到达现场处理故障,视为违约,每次承担合同总金额5%的违约金,且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造成重大影响的,甲方有权提前终止合同。

十四、违约责任

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履行,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的应提供而未提供服务价格的0.5%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1%;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

方解除本合同；

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0.5%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1%；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或者欺诈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十五、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将争议提交徐州市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十六、不可抗力

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 5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 5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含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

十七、合同中止、终止

1. 甲乙双方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甲乙双方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甲乙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十八、其它

1.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 任何一方没有行使其权利或没有就对方的违约行为采取任何行动，不应被视为是对相关权利的放弃或对追究违约责任或义务的放弃。任何一方放弃针对对方的任何权利，或放弃追究对方的任何过失，不应视为对任何其他权利或追究任何其他过失的放弃。所有放弃应书面做出。

3. 如果本合同的任何条款在被有管辖权的法院或仲裁机构认定为无效、不合法或无法执行时,本合同其他条款的有效性、合法性和可执行性将不会受到影响。此种情况下,双方将以有效的规定替换该规定,且该有效规定应尽可能接近原规定和本合同相应的精神和宗旨。

4.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一份,乙方一份,徐州市政府采购中心存档一份,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一份。

5. 本合同其他未尽事宜及与采购文件有矛盾之处,以招标文件[项目编号:JSZC-320300-XZCG-G2025-0003]为准。

6. 按照《财政部关于做好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财库〔2015〕135号),甲方依据《保守国家秘密法》等法律制度规定确定本合同_____部分涉及国家秘密,该涉及国家秘密部分不公告;甲方依据《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法律制度的规定与乙方约定本合同_____部分涉及商业秘密,该涉及商业秘密部分不公告。

甲方(签章): _____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_____

乙方(签章): _____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帐号: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_____



合同附件

合同附件 1: 《项目实施方案》

(要求见招标文件第六章《采购需求》; 详情见乙方投标文件中《项目实施方案》。)

合同附件 2: 《运维服务方案》

(要求见招标文件第六章《采购需求》; 详情见乙方投标文件中《运维服务方案》。)

合同附件 3: 《人员配备方案》

(要求见招标文件第六章《采购需求》; 详情见乙方投标文件中《人员配备方案》。)

合同附件 4: 《验收标准 (验收要求、验收标准和程序) 要求》

(要求见招标文件第六章《采购需求》; 详情见乙方投标文件中《验收标准 (验收要求、验收标准和程序) 要求》。)

合同附件 5: 《江苏省预算管理一体化实施工单》

合同附件 6: 《日常工作考勤表》

合同附件 5

《江苏省预算管理一体化施工单》

江苏省预算管理一体化运维施工单

驻点单位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服务公司		技术人员	
单位需求			
服务内容			
	实施标准		
完成时间	年 月 日	工作量	

驻点单位确认：

合同附件 6:

《日常工作考勤表》

年 月 日

单位(盖章):

日期 姓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考勤标记: 加班◆ 调休◇ 出勤(按时上下班)√ 缺勤(迟到或早退)× 出差△ 学习培训□ 休假☆ 事假○ 病假+

婚假▲ 产假★ 护理假● 探亲假—

单位技术负责人签字:

备注: 每月结束后 3 日内交单位技术负责人签字、盖章

